

# 瑞丽市应急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（第四版）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瑞丽市应急管理局 (2类 4项)	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非煤矿山企业	现场检查	县（市）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2			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冶金、有色、建材、机械、轻工、纺织、烟草、商贸等工贸行业生产经营单位	现场检查	县（市）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》、《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》、《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3			安全生产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全市范围内危险化学品企业	现场检查	县（市）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
4		对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瑞丽市从事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的机构	现场检查或书面检查	县（市）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、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》等	普遍适用		